

2024 证券代码：834327

证券简称：车讯互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北京车讯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蔡昌先生、聂晓毅先生、张冬女士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聂晓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聂晓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提名蔡昌先生、张冬女士、聂晓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其中蔡昌先生具有会计专业资格，任期自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蔡昌，男，1971 年 12 月 29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具有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资质，具有会计专业副教授、教授职称。1995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担任山东财经大学副教授；2007 年 9 月至今，担任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教授；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浙江华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冬，女，1969 年 1 月 22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具有法学专业教授职称。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担任黑龙江省检察院松花江分院反贪局书记员；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11 月，担任黑龙江省商务厅边贸局纠纷调解员；1997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担任中国贸促会哈尔滨调解中心法务部部长、企业法律顾问；2005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哈尔滨工程大学教授、博导；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集美大学教授；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聂晓毅，男，1981 年 10 月 3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爱丁堡龙比亚大学会计金融专业。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北京联合货币兑换股份有限公司外币兑换部门运营主管；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1 月，担任国通昊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总监；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长江聚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南方德茂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 2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北京富电集团副总裁；2018 年 3 月至今，担任北京锦泰远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5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蔡昌、张冬、聂晓毅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蔡昌	13	13	0	0	否	5
张冬	13	13	0	0	否	5
聂晓毅	12	12	0	0	否	3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蔡昌、张冬、聂晓毅均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蔡昌、张冬、聂晓毅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11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1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关于提名聂晓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2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管理制度的相关议案》《关于公司向关联方续租房屋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3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前期相关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5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关于拟向杭州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车讯骏都股权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6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关于拟向北京农商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7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拟向华夏银行申请续贷的议案》、《关于拟向南京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9 月 1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长以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	同意
2024 年 10 月 1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向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11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作为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出席、列席各次会议，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对公司提出合理建议。

在任职过程中，我们就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具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024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24 年，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维护全体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蔡昌、聂晓毅

2025 年 6 月 13 日